安老事務委員會 第一百零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2年8月24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11時正

地點: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地下3號會議室

出席人士:

主席

李國棟醫生, SBS, JP

委員

白雪博士

陳志球博士, SBS, JP

陳美潔女士, MH

陳綺貞女士

蔡海偉先生,JP

許鷗思醫生

黎永亮教授

林翠華教授

劉達泉先生

李輝女士, MH

列浩然先生

陸嘉熙醫生

馬衡先生

蕭景威先生

黄楚淇女士, MH

余翠怡女士,BBS,MH

劉焱女士, JP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

李佩詩女士,JP 社會福利署署長

馮品聰先生 食物及衞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衞生)3

林秋娟醫生 衛生署助理署長(長者健康)

鄧馮淑妍女士 房屋署助理署長(屋邨管理)(一)

郭孝聰醫生醫院管理局高級行政經理(長者醫療服務)

列席人士:

孫玉菡先生,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郭慧玲女士, JP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2

陳詠雯女士, JP 康復專員

羅荔丹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3

陳德義先生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

李雁秋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總行政經理

樓信德先生 勞工及福利局行政主任(福利)4

秘書

陳雅詠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4

* * * * * * *

<u>主席李國棟醫生</u>歡迎各委員和首次出席會議的<u>黎永亮教授</u>及社會福利署(社署)署長李佩詩女士。

- 2. <u>主席特別歡迎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局長孫玉菡先生</u>出席會議。 局長表示以往曾分別與<u>梁智鴻醫生、陳章明教授及林正財醫生</u>三位前安 老事務委員會(委員會)主席合作,所以對委員會的工作並不陌生。<u>局</u> 長衷心感謝各位委員百忙中參與委員會的工作,為香港安老政策和服務 提供意見。他期望各委員繼續與政府保持密切的溝通,並相信在<u>主席</u>的 領導及各委員的參與下,各項安老服務工作會得出良好的成果。<u>主席</u>感 謝<u>局長</u>抽空到場鼓勵各委員,肯定委員會的工作。(<u>局長</u>於上午 11 時 05 分離場。)
- 3. 主席提醒委員當討論事項涉及潛在利益衝突時,應作出申報。

議程第1項:通過第107次會議記錄

4. 由於各委員對秘書處於 2022 年 8 月 1 日發出的會議記錄中、英文版初稿並無提出修訂建議,該份會議記錄獲通過。

議程第2項:續議事項

- 5. 第107次會議記錄第7(f)段提及社署已把各類院舍於2021年進行的通風評估報告交予機電工程署(機電署)跟進。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陳德義先生報告社署已於今年與機電署完成巡視全港約700間私營院舍和自負盈虧院舍。社署現時陸續收到機電署提交的報告內,並資格向業界提供改善建議以作跟進。至於津助院舍(津院)方面,由合資格人士進行通風情況評估後撰寫的報告已提交機電署檢視,津院可以科用整筆過撥款或獎券基金內的特別津貼為通風系統進行改善,機電署中的特別津貼為通風系統進行改善,機電署已於按需要為個別院舍提供技術意見及支援。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已於按需要為個別院舍提供技術意見及支援。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於按需要為個別院舍提供技術意見及支援。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已於
- 6. 第 107 次會議記錄第 18 段提及委員會去信護士管理局主席表示 支持探討調整登記護士(普通科)訓練課程的臨床實習要求。勞福局副 秘書長(福利)2郭慧玲女士表示上任委員會主席林正財醫生已於2022 年7月5日去信護士管理局主席,建議登記護士(普通科)部分臨床實 習時數可在社福機構內進行,讓登記護士(普通科)有更多實習機會, 從而提供更多的訓練名額,增加登記護士(普通科)的供應。東華學院 也於7月4日去信護士管理局主席表達類似的建議。勞福局已與護士管 理局轄下教育委員會主席解釋有關建議。待有進一步發展,勞福局代表 會再次向各委員報告。[會後備註:護士管理局教育委員會在8月26日, 以及護士管理局在9月27日,分別討論有關登記護士(普通科)臨床實 習時數的要求。護士管理局同意於《登記護士(普通科)的核心才能及 登記護士(普通科)培訓課程綱要及要求參考指引》內,清楚列明護士 學員可在根據《安老院條例》(第459章)或《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第 613 章)獲發牌照/豁免證明書的院舍進行最多 30%的臨床培訓總時數 的實習。待護士管理局更新有關參考指引並上載至其網頁,指引會隨即 生效。1

議程第3項:2023-24年度安老服務福利的建議及優次

(資料文件 EC/D/01/22 號)

7. 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u>陳德義先生</u>利用投影片向委員簡介 2023-24年度安老服務福利的建議及優次。

- 8. 主席及委員在聽取簡介後提出下列意見及提問:
 - (a) 認為安老服務首要加強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日後透過社 區照顧及支援服務單位及地區康健中心更多協作,幫助有 服務需要的長者及護老者;
 - (b) 地區康健中心可與地區家庭醫生建立伙伴關係,在地區層面發揮更大作用,提升長者居家安老的生活質素。服務提供者有需要加強資訊發放,確保長者及護老者可有效和及時地取得服務資訊;
 - (c) 建議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及家居照顧服務隊透過外展服務及社區網絡,聯繫鄰里網絡及動員社區人士,主動識別有潛在需要的護老者,並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例如情緒支援、培訓,以及轉介至合適服務;
 - (d) 期待醫務衞生局即將公布的基層醫療服務發展藍圖,以政策支持建構醫社合作的基層醫療服務模式;
 - (e) 建議整合護老者支援服務的資訊網,建立一站式網上資訊平台,方便有需要的長者及護老者尋求協助。政府可考慮增加額外資源以培訓長者掌握基礎資訊科技知識,方便長者利用網上資源;
 - (f) 認為可協助家有長者的家庭作前瞻性規劃,提升未來照顧者的心理準備及照顧長者的能力;
 - (g) 對資助家居照顧服務的平均輪候時間由 2017 年 7 月底的約 11 個月,大幅縮短至 2022 年 6 月底的約 6 個月,表示認同並期望政府繼續增加資源,進一步縮短輪候時間;
 - (h) 認同向照顧認知障礙症長者的津助安老院和參與「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發放「照顧認知障礙症患者補助金」,為患有認知障礙症的住客提供適切的照顧和訓練。有委員認為現時發放「照顧認知障礙症患者補助金」手續繁複,希望社署盡快探討如何簡化批核補助金的機制和流程,;
 - (i) 感謝社署在第 5 波疫情中向院舍提供足夠的物資,並適時發放指引予院舍;

- (j) 關注在社區中生活的獨居長者及雙老家庭,建議增加資源以加強支援,並協助解決他們居家安老所遇到的困難。建議為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增加資源,以應付近年一直增加的輔導個案;以及
- (k) 贊同「護老同行」計劃,不但可以為前線物業管理人員提供培訓,協助辨識及支援有需要的長者及護老者,更在有需要時與各地區服務單位合作,以適時向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協助。委員會也讚許「外傭護老培訓試驗計劃」及「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的成效,建議繼續推行上述計劃。
- 9. 社署助理署長(安老服務)<u>陳德義先生</u>及衞生署助理署長(長者健康)林秋娟醫生對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a) 自 2021 年 10 月起,葵青區地區康健中心和當區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試行互相轉介的安排,以協助有需要的長者接受康健或其他服務。社署正與醫務衞生局商討,希望相關相互轉介安排可以陸續推展至其他地區;
 - (b) 社署近年不斷在新發展項目開設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加強 社區照顧服務服務。此外,體弱長者可以利用長者社區照 顧服務券,無需等候而獲得多元化的家居或日間照顧服務;
 - (c) 衛生署一直支持醫社合作,除長者健康外展分隊與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緊密合作外,也透過「社區護老者能力提升計劃—家居評估及改善」與社福機構合作訓練義工於家訪時識別高風險長者和評估環境風險因素,及早改善他們的家居環境;以及
 - (d) 感謝<u>陳志球博士</u>支持推動「護老同行」計劃。由於計劃得到社會各界正面迴響及支持,社署已把計劃延長至 2023 年 3 月。至於「外傭護老培訓試驗計劃」及「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分別由獎券基金及關愛基金贊助推行,兩個試驗計劃均會推行至 2023 年 9 月底,社署會適時檢討計劃成效和爭取所需資源,再考慮是否恆常化有關計劃。

議程第4項:長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支援的顧問研究

(資料文件 EC/D/02/22 號)

- 10. 康復專員<u>陳詠雯女士</u>利用投影片向委員簡介「香港長者及殘疾人士照顧者的需要及支援顧問研究」報告(報告)。
- 11. 主席及委員在聽取簡介後,提出下列意見及提問:
 - (a) 認為讓照顧者方便獲取資訊非常重要,建議建立以照顧者 為本的一站式資訊平台。留意到暫託服務有很大需求,期 望一站式資訊平台可以幫助照顧者更容易預約有關服務;
 - (b) 認為有需要為照顧者建立自我評估工具,評估自身的心理 及身體狀況,以便照顧者適時尋求協助;
 - (c) 照顧者的壓力部分來自照顧家中有醫療需要的長者或殘疾 人士,建議可以考慮安排醫生、護士或物理治療師到診服 務,舒緩照顧者面對的壓力;
 - (d) 建議增加在職照顧者供養父母免稅額,以舒緩他們的經濟 壓力及鼓勵長者居家安老;為前照顧者提供培訓,讓他們 從事照顧其他有需要人士的外展工作,以維持生計;
 - (e) 認為報告詳盡,顧問建議為政府制定支援照顧者政策提供 方向及框架。關注政府如何跟進顧問建議和是否有重點跟 進工作;
 - (f) 建議培訓支援照顧者的人力資源、放寬院舍的人力編制要求和設立專門培育社福機構人才的學校;以及
 - (g) 建議設立個案經理幫助照顧者掌握有關服務和資源的最新 資訊。
- 12. 康復專員<u>陳詠雯女士</u>及勞福局副秘書長(福利)2<u>郭慧玲女士</u>對 委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回應如下:
 - (a) 報告建議建立一站式資訊平台以整合多方面支援照顧者的資料和服務,目的是利便照顧者更快捷取得所需資訊。勞福局對該資訊平台是否由政府、非政府機構、社企或企業開發及營運持開放態度;

- (b) 勞福局和社署原則上同意顧問報告提出的建議,並會參考 持份者的意見和爭取資源,以制定和落實照顧者的支援措施;
- (c) 勞福局可以向相關政策局反映委員就增加在職照顧者供養 父母免稅額的建議;[會後備註:安老事務委員會秘書處已 把相關建議轉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稅務局考慮。]
- (d) 除幫助照顧者在網上獲取資訊之外,服務提供者可以提供 上門服務,教導他們專門的照顧技巧;以及
- (e) 初步構思是由專業人士設計簡易的自我評估工具,協助照 顧者知悉自身的心理及身體狀況,以便適時尋求協助。
- 13. <u>主席</u>綜合各委員意見,表示委員會同意報告的建議,並相信勞福局會於稍後制定落實推行顧問建議的計劃。

議程第5項:各工作小組及專責委員會的工作進度匯報

安老服務計劃方案工作小組及居家安老工作小組

14. 委員會秘書<u>陳雅詠女士</u>匯報,兩個工作小組的聯席會議暫定在2022年9月14日舉行。秘書處稍後將告知委員議程項目及會議的其他詳情。[會後備註:兩個工作小組的聯席會議已於2022年9月27日舉行。]

長者學苑發展基金委員會

- 15. <u>陳女士</u>表示,評審撥款申請小組委員會上次會議在 2022 年 8 月 8 日舉行。小組委員會同意建議撥款資助 22 項現有長者學苑提出的申請,以及 5 項設立新長者學苑的申請,涉及共約 230 萬元。小組委員會考慮到長者學苑發展基金的財政狀況,所以在評審專上院校的撥款申請時採取了較審慎的做法,專注撥款資助旁聽生課程。小組委員會的建議將於稍後提交長者學苑發展基金委員會通過。[會後備註:長者學苑發展基金委員會已通過有關撥款建議。]
- 16. 下一輪撥款申請將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截止。

議程第6項:其他事項

17. 是次會議並無其他討論事項。

會議結束時間

18. 會議於下午12時45分結束。

下次會議日期

19. 下次會議暫定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舉行。秘書處將於稍後與委員確定會議詳情。

2022年10月